

厦门市湖里区司法局文件

厦湖司〔2021〕18号

湖里区司法局关于调整局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科、所，区法援中心、湖里公证处：

因人事变动，经局党组会研究，现将调整后的局领导班子分工情况通知如下：

庄伟（党组书记、局长）：主持区司法局全面工作。

傅瑞生（党组成员、二级调研员）：协助分管社区矫正工作，分管社矫安帮科、湖里司法所。

曾省才（党组成员、二级调研员）：抽调负责区地铁办工作，配合分管江头司法所。

吴茹茹（二级调研员）：协助分管普法依法治理、法制工作，分管普法宣传科（法制科）、殿前司法所。

刘仁宇（二级调研员）：协助分管党建、法律援助、公共法律服务、文明创建、效能建设、车辆管理、局关工委、工青妇工作，分管综合科、江头司法所、金山司法所、区法援中心、湖里公证处。

余孙升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、三级调研员）：协助分管人民调解、司法所建设、综治信访维稳、应急处置、安置帮教工作，分管基层工作科、禾山司法所。

林俊芳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、三级调研员）：挂职两岸金融中心指挥部，配合分管殿前司法所。

建立和完善领导班子成员工作替代机制，庄伟同志、傅瑞生同志互为 AB 角，吴茹茹同志、余孙升同志互为 AB 角，曾省才同志、林俊芳同志互为 AB 角，庄伟同志是刘仁宇同志的 B 角。A 角离岗前，要交代好工作，B 角在其离岗期间代为行使岗位职责。此外，在必要时，由局党组会指定负责专项工作。

请按分工加强联系和请示报告工作。

湖里区司法局

2021 年 12 月 23 日

抄送：市司法局，区委办、区委政法委、区人大办、区政府办、区政协办，各街道。

湖里区司法局综合科

2021 年 12 月 23 日印发
